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12002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乡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2、讨论和决定本乡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3、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4、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级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5、乡党委领导乡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6、加强乡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乡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

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7、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8、领导本乡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9、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10、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人民政府(本级)		
--	----------	--	--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6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826.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9.9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9.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26.3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29.3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0.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4.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13.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0.5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99
	30			61	
总计	31	2,625.15	总计	62	2,625.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24. 63	2,524. 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8.16	808.1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00.01	800.01					
2010301	行政运行	763.23	763.2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8	36.78					
20132	组织事务	8.15	8.1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15	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74	109.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5	6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	9.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6	52.56					
20809	退役安置	23.26	23.2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3.26	23.2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23	24.23					
2082801	行政运行	24.23	2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0	60.50					
21004	公共卫生	10.40	10.4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40	0.4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0	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0	50.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10	50.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56.30	656.3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42	91.42					
2120104	城管执法	91.42	91.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2.26	112.2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50	19.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2.76	92.7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2	92.7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2	92.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9.90	359.9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4.90	354.9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29.35	829.35					
21301	农业农村	753.49	753.49					
2130101	行政运行	38.59	38.5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4.90	714.90					
21303	水利	9.85	9.85					
2130314	防汛	9.85	9.8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6.00	66.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6.00	6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9	6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9	6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9	6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13.16	1,115.19	1,497.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6.69	788.02	38.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18.54	788.02	30.52			
2010301	行政运行	751.24	751.2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8	36.78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30.52		30.52			
20132	组织事务	8.15		8.1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15		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74	86.48	23.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5	6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	9.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6	52.56				
20809	退役安置	23.26		23.2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3.26		23.2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23	24.23				
2082801	行政运行	24.23	2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0	50.10	10.40			
21004	公共卫生	10.40		10.4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40		0.4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0		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0	50.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10	50.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6.30	91.42	634.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42	91.42				
2120104	城管执法	91.42	91.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2.26		112.26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50		19.5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2.76		92.7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2		92.7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2		92.7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29.90		429.90			

	安排的支出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24.90		424.9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829.35	38.59	790.76			
21301	农业农村	753.49	38.59	714.90			
2130101	行政运行	38.59	38.59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714.90		714.90			
21303	水利	9.85		9.85			
2130314	防汛	9.85		9.8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6.00		66.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6.00		6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9	6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9	6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0.59	6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64.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26.69	826.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9.9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9.74	109.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50	60.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26.30	296.40	429.9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29.35	829.3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0.59	60.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4.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13.16	2,183.26	429.9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0.5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99	11.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5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7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25.15	总计	64	2,625.15	2,195.25	429.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83.26	1,115.19	1,068.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6.69	788.02	38.67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18.54	788.02	30.52
2010301	行政运行	751.24	751.2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78	36.78	
2010305	专项业务活动	30.52		30.52
20132	组织事务	8.15		8.1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8.15		8.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74	86.48	23.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2.25	62.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	9.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56	52.56	
20809	退役安置	23.26		23.26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23.26		23.2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4.23	24.23	
2082801	行政运行	24.23	24.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50	50.10	10.40
21004	公共卫生	10.40		10.4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0.40		0.4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0.00		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10	50.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0.10	50.1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6.40	91.42	204.9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1.42	91.42	

21201 04	城管执法	91.42	91.4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12.26		112.26
212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9.50		19.50
212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92.76		92.7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2		92.72
212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2		92.72
213	农林水支出	829.35	38.59	790.76
21301	农业农村	753.49	38.59	714.90
21301 01	行政运行	38.59	38.59	
213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714.90		714.90
21303	水利	9.85		9.85
21303 14	防汛	9.85		9.85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66.00		66.00
21307 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66.00		6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0.59	60.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59	60.59	
22102 01	住房公积金	60.59	60.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9.5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6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7.11	30201	办公费	87.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46	30202	印刷费	7.2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9.26	30203	咨询费	6.03	310	资本性支出	6.8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1.8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56	30206	电费	9.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	30208	取暖费	1.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4	30211	差旅费	17.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5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8.9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2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91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9.0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1.1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4.3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0	30229	福利费	4.4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6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人员经费合计		722.76	公用经费合计				39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5.4				5.4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3.36				3.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0.00	359.90	429.90		429.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00	359.90	429.90		429.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0	359.90	429.90		429.9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0.00	354.90	424.90		424.9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00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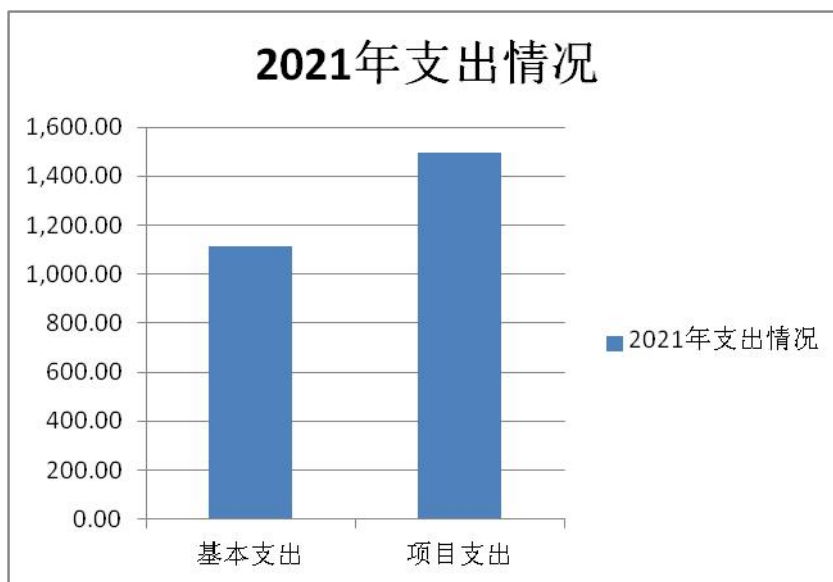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2625.1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74.33 万元，下降 2.8%，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结转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24.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24.6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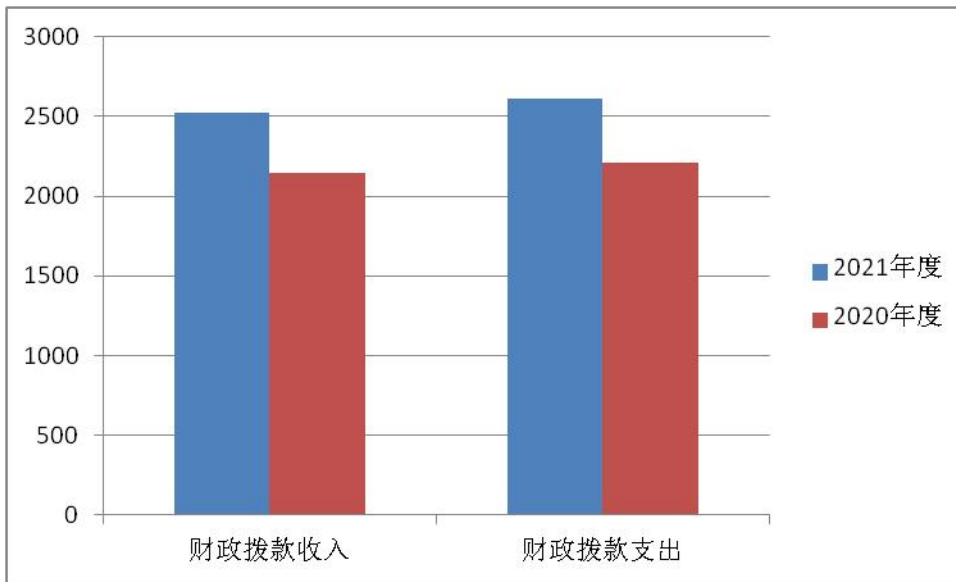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613.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15.19 万元，占 42.7%；项目支出 1497.97 万元，占 57.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24.63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长 380.12 万元，增长 17.7%，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本年支出 2613.16 万元，增加 402.46 万元，增长 18.2%，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164.7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2.48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本年支出 2183.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1.45 万元，增长 22.5%，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及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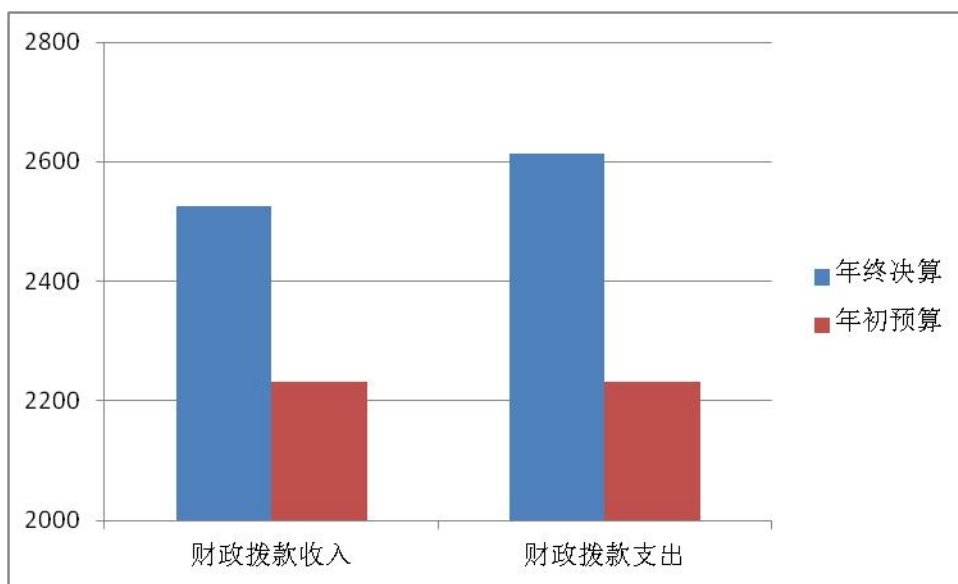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5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7.64 万元，增长 2.2%，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略有增加；本年

支出 42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 万元，增长 0.2%，主要是项目支出略有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524.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2%，比年初预算增加 294.0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本年支出 261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2%，比年初预算增加 382.5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及使用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29.4%，

比年初预算增加 491.8 万元，主要是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30.5%，比年初预算增加 510.33 万元，主要是一些已完工项目需支付工程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64.5%，比年初预算减少 197.78 万元，主要是一些列入年初预算的已完工项目财政未能安排资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77.1%，比年初预算减少 127.78 万元，主要是一些列入年初预算的已完工项目财政未能安排资金。

3. 2021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613.1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826.69 万元，占 31.6%，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9.74 万元，占 4.2%；卫生健康支出，60.5 万元，占 2.3%；城乡社区支出 726.3 万元，占 27.8%；农林水支出 829.35 万元，占 31.7%；住房保障（类）支出 60.59 万元，占 2.3%。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15.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22.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39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2%，较预算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7.8%，主要是节约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6%，主要是节约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5.4 万元，支出决算 3.36 万

元，完成预算的 62.2%。较预算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7.8%，主要是节约开支；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6%，主要是节约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36 万元：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04 万元，降低 37.78%，主要是节约开支；较上年减少 0.02 万元，降低 0.6%，主要是节约开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度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1 个，共涉及资金 1068.0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段庄“空心村”治理项目、白鹿泉乡支线（段庄-井陘界）大修工程等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424.9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 年本单位绩效自评项目共 28 个，其中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27 个，评优率为 96.4%；评价等级为“良”的项目 1 个，评良率为 3.6%。详见下表。

项目绩效自评表

序号	项目内容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区级农村“两委”换届选举费用	95	优
2	区级涉军公益岗位工资	90	优
3	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00	优
4	疫情防控工作经费补助	95	优
5	307 国道（白鹿泉段）扬尘治理暨容貌提升综合治理	89	良
6	区级 500 亩经济林租地费	95	优
7	区级景观绿化租地费	95	优
8	区级白鹿泉乡路租地费	95	优
9	区级付水泥厂占东胡申村地租款	93	优
10	区级白鹿泉乡绿化维护费	100	优
11	段庄旧村进村路拓宽改造工程、泄洪道建设、排水沟建设	94	优
12	东土门、西土门道路硬化及停车场建设工程	96	优
13	梁庄道路硬化挡墙和水峪进村道路工程	90	优

14	东胡申村主干道硬化和戏剧小镇北侧上山道路硬化及水面北侧景观打造工程	91	优
15	东土门村村内街道硬化、绿化、亮化工程	92	优
16	西杨庄村口绿化提升工程	95	优
17	清理太平河西土门段和井陘界河道内积存垃圾	100	优
18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白鹿泉乡一事一议项目）	92	优
19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预算（白鹿泉乡一事一议项目）	92	优
20	省级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段庄村民宿共建院项目	93	优
21	中央农村综合改革-段庄村民宿共建院项目	93	优
22	区级白鹿泉支线（西胡申-西杨庄段）容貌提升项目	94	优
23	段庄“空心村”治理项目	95	优
24	区级段庄空心村改造	95	优
25	区级白鹿泉乡支线（段庄-井陘界）大修工程	95	优
26	区级武庄至上聂庄通村路工程	95	优
27	区级白鹿泉乡环抱南路（沿河路）工程款	95	优
28	市级农村综合改革-段庄村民宿共建院项目	93	优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白鹿泉乡绿化维护费项目及疫情防控工作经费补助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

（1）白鹿泉乡绿化维护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白鹿泉乡绿化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72 万元，执行数为 92.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

14.76 万平方米绿化景观维护工作顺利完成，我乡区域环境容貌得到提升。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白鹿泉乡绿化维护费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2.72	到位数:	92.72	执行数:	92.7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2.72	其中:财政资金	92.72	其中:财政资金	92.7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做好 14.76 万平方米绿化景观维护;进一步提升白鹿泉乡整体容貌。			按时完成 14.76 万平方米绿化景观维护,区域环境容貌得到提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维护绿化景观面积		14.76 万平方米	14.76 万平方米	5
			项目完工率		95%	95%	5
		质量指标	植物存活率		98%	98%	6
			绿地完好率		98%	98%	6
		时效指标	按时维护率		100%	100%	6
		成本指标	管护成本		7 元/平方米	7 元/平方米	6
	绿化维护总成本		92.72 万元	92.72 万元	6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乡环境容貌情况		明显提升	环境容貌较大提升	20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绿色产业标准		美观	提升区域美观度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	--

(2) 清理太平河西土门段和井陘界河道内积存垃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清理太平河西土门段和井陘界河道内积存垃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85 万元，执行数为 9.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按要求时限完成清理建筑垃圾 3941.5 立方米，经验收合格。提升河道行洪能力，保障周边居民生命财产安全。未发现问题。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清理太平河西土门段和井陘界河道内积存垃圾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鹿泉区白鹿泉乡人民政府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85375	到位数:	9.85375	执行数:	9.8537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85375	其中:财政资金	9.85375	其中:财政资金	9.853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要求时限完成清理建筑垃圾 3941.5 立方米,经验收合格。提升河道行洪能力,保障周边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按要求时限完成清理建筑垃圾 3941.5 立方米,经验收合格。提升河道行洪能力,保障周边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清理垃圾总量		3941.5 立方米	14.76 万平方米	8
			清理垃圾长度		87 米	95%	8
		质量指标	项目完工率		100%	98%	8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平均每立方米垃圾清理费用		25 元/立方米	7 元/平方米	8

	预算执行率 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 标	消除隐患，保证安全度汛，减少人民生命和财产损失情况	消除洪涝灾害隐患，减少因水灾导致人民生命财产损失	消除洪涝灾害隐患，减少因水灾导致人民生命财产损失	20
		社会效益指 标	提升河道行洪能力，保障周边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河道畅通，提高行洪，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	环境容貌较大提升	20
		生态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86%	10
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三)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作为绩效运行监管主体，我乡党委、政府认真落实主体责任。各责任科室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集、汇总、分析，并将结果上报乡党委、政府，同时坚持“全覆盖、零容忍、重实效”的原则，对2021年项目开展绩效监控，依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目标调整，及时反映预算执行过程中项目绩效目标的运行情况和实现程度；根据每月预算支出进度，对项目运行较慢、落实不到位情况分析问题原因，提出意见建议并进行整改，切实提高我乡预算资金的使用率。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2.44万元，比2020

年度增加 31.24 万元，增长 8.7%。主要原因是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等费用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49.87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46.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99.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47.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047.3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8%。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9 辆，比上年增加 6 辆，主要是调拨来 6 辆垃圾清运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清运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

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